

证券代码：300523

证券简称：辰安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7-083

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提前归还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0,000,000 元（含人民币 20,000,000 元）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，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10 月 28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28）。

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为 2017 年 10 月 26 日。公司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，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，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，资金运用情况良好。

截至 2017 年 9 月 20 日，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0,000,000 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同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。至此，公司本次使用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归还完毕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9 月 21 日